

证券代码：834295

证券简称：虎彩印艺

主办券商：广发证券

虎彩印艺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召开情况

虎彩印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07月12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议案》，此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二、修订内容

由于公司外资股东虎彩集团有限公司不再持有公司股份，公司拟向工商部门申请将公司类型由“股份有限公司（台港澳与境内合资，未上市）”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未上市）”，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相应的对《公司章程》有关条款进行修订，具体如下：

原条款内容	修改后条款内容
<p>第一章第一条 为维护虎彩印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东和债权人的合法权益，规范公司的组织和行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p>	<p>第一章第一条 为维护虎彩印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东和债权人的合法权益，规范公司的组织和行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p>

<p>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章程必备条款》及外商投资有关规定，制订本章程。</p>	<p>法》)和其他有关规定，制订本章程。</p>
<p>第一章第二条 公司依照《公司法》、《关于设立外商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若干问题的暂行规定》等其他有关规定由东莞虎彩印刷有限公司改制为外商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由东莞虎彩印刷有限公司股东东莞虎彩投资有限公司、虎彩集团有限公司、新疆汇鑫盈达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东证锦信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东莞市中科瑞信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东莞市中投盛景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发起方式设立。公司成立后，原东莞虎彩印刷有限公司章程相应废止。</p>	<p>第一章第二条 公司系依照《公司法》及其他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由东莞虎彩印刷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公司设立方式为发起设立。</p>

最终以工商登记机关核准为准。

三、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变更不会导致公司所属行业发生变化，不会导致公司主营业务发生变化，不会对公司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四、备查文件

(一)《虎彩印艺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虎彩印艺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07月13日